

地政規費退還申請書				
受文機關	臺南市地政事務所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人	姓名	身分證字號	住址	聯絡電話 簽章
申請人 (原案繳款人)				
代理人				
委任關係	本退費案委託代理及授權具領與本案事務有關之一切文件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並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但不同意。以代理人為退費受領人。申請人：_____簽章 委託人確為本件繳費之申請人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。代理人：_____簽章			
申請退費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案件駁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案件撤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溢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			
原申請案號	民國 年 月 日 收件 字第 號			
退還規費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費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狀費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罰鍰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複丈費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物測量費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 元正			
申請退還規費金額	總計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			
申請退還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現金 具領人簽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公庫專戶支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雙掛號郵資須自行負擔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自領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：(請檢附匯款帳戶存簿影本，匯款手續費須自行負擔，由退費金額內扣除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帳戶： 郵局 分局 (帳號： 戶名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機構： 銀行 分行 (帳號： 戶名：)			
附繳證件	一、地政規費徵收聯單第 聯正本，計__張。 二、申請人、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，計__份。 申請人因地政規費徵收聯單正本遺失，致本申請書未能附繳，特此切結，如有不實，申請人願負法律責任。申請人：_____簽章			
核定退還規費總額	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(由承辦人填寫)			
承辦人		核定	退費人員	會辦單位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符合退費規定，准予退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不符合退費規定，不准予退費。				(現金退還免會辦)